

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序号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履职	1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	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牢记“看北京首先要从政治上看”的要求，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全年共报送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厕所革命、“大棚房”问题批示的台账6次。	无
	2	党的二十大服务保障工作。	经过海推遴选、征求意见、集体研究等程序，高质量做好委局出席党的二十大代表推荐提名人选工作。按照市直机关工委要求，完成北京市出席党的二十大代表候选人推荐人选提名与初步人选公示。党的二十大召开后，举办委局系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报告会，并组织各级党组织先行学、系统学、做中学，配发学习用书，通过开展“三个一”（一次集体学习，一次专题研讨，一篇心得体会）等活动，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	无
	3	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举办服务保障。	组织市区399名保障人员、25家供应基地1500余名生产人员，全面夯实制标贯标、基地遴选、农业生产、督导检查、批批检测、驻点监管、系统填报等七项措施，组织指导督导检查710次、指导完成2774批次83038项次检测、941份流转单签发，为冬奥会供应六大类572.630吨农产品，实现质量安全100%，冬奥村鲜切蔬菜供应100%、猪肉供应100%、鸡蛋供应100%，特别是冬奥村鲜切蔬菜实现正式开幕以来连续43天品项和数量双100%的保障目标，圆满完成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服务保障任务。	无

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序号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履职	4	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稳定经济增长各项措施。	1. 制定并完善委局疫情防控应急处置流程，实行涉疫日报告、零报告制度。严格落实“四方责任”，未发生聚集性疫情。 2. 牵头承担农村防控组工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等文件通知31次；组成13个督导组累计检查178个乡镇1.6万村次，督促抓好问题整改；制定本地食用农产品冷库及配套冷链疫情防控有关政策，建立农村地区疫情防控数据报表体系，发放重点运输物资车辆通行证6849张，统筹开展进口冷链食品进京卡口现场查验；累计监测涉农舆情1.57万余条，筛选涉农区疫情风险漏洞问题333条；编发农村地区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信息350期。 3. 制定《关于做好时令生鲜农林产品销售工作的补充通知》；新增5.9万农村劳动力参加城镇职工保险；粮食播种面积115.1万亩、产量45.4万吨，其中大豆播种面积5.7万亩；蔬菜播种面积79.7万亩、产量198.9万吨。	无
	5	北京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	5月17日，市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北京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正式批复实施。	无
	6	建设10个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完善末端配送服务体系。	2022年已完成13个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	无

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序号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7	优化农产品销售体系，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打造一批高品质、智慧化菜市场。	1. 构建“北京优农”数字化管理体系。在30家设施蔬菜生产园区推广应用农场数字化管理系统，提升园区数字化运营水平。 2. 建设运营“云上京品”特色馆，上线农产品品类110余种，设立新农人直播实训中心1个，建立电商直播培训课程体系，开展直播培训20期，直播实战演练20场，组织线下展销活动12次，打造线上线下融合的营销矩阵，完成销售额合计241万元。 3. 整合北京地产优质农产品资源。联合京东电商平台共同开展北京特色农产品营销活动2期，带动北京地产优质农产品销售额1991万元。	无

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序号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履职	8	全面落实“田长制”，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压实“米袋子”“菜篮子”责任制，实施“五个百万”工程，新建4.5万亩高标准农田，保持粮食、蔬菜生产持续增长势头，稳定生猪生产基础产能。开展新一轮环京周边蔬菜生产基地建设，做好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	1. 以市总田长令下发《2022年北京市“田长制”任务清单》，督促各区持续落实“田长制”责任体系；配合完成全市150万亩永久基本农田及其储备区划定；完成80万亩永久基本农田质量调查评估，推进复耕复垦地块质量调查评估；全面启动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试点工作，外业调查和内业测试化验分析工作圆满完成；完成数字农田建设综合管理系统建设目标与方案；制定实施新增耕地部门联合验收工作流程和技术规范；推动建立“田长制+公安”执法联动协作机制。 2. 已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近6万亩，其中含3万亩高效节水设施建设。 3. 严防“大棚房”问题反弹，四级共巡查大棚119万栋次，其中市级抽查1.1万栋次。 4. 粮食播种面积115.1万亩、产量45.4万吨，其中大豆播种面积5.7万亩；蔬菜播种面积79.7万亩、产量198.9万吨；全市能繁母猪一直稳定在5万头左右，处于产能正常波动的绿色区域。 5. 京津冀三地共同认定津冀环京地区70家基地，总面积5.56万亩，应急情况下，每天能提供250万公斤蔬菜产品，约占全市日蔬菜消费量的8.3%，为北京“菜篮子”提供有力支撑；制定《河北省环京基地蔬菜保障供应首都市场实施方案》，支撑重大会议期间首都物资保障及保供稳价。	无
	9	落实部市合作框架协议，研究制定农业中关村建设行动计划，推进平谷农业科技创新示范区建设，开展智慧农业创新工场试点。深化政企研“金三角”合作模式，发挥京瓦中心引领带动作用，推动生物技术、营养健康等领域取得一批研发成果。举办世界农业科技大会。	1. 配合制定《北京市推进农业中关村建设行动计划（2022-2026年）》和《北京市关于加快推进农业中关村建设的十条措施》。推进京瓦农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目前总部大楼投入使用，果业、温室园艺业、奶业分中心加速建设。立足农业科技自立自强，制定《北京市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北京市农业科技应用场景建设方案》。建设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优化组建设施蔬菜、家禽、数字农业等11个创新团队，强化科技成果转化与服务。 2. 围绕高效设施蔬菜和农业微生物制剂创制方面，在平谷区实施完成科技项目2项。 3. 平谷区高效设施农业试点农业中关村智慧蔬菜工场项目已顺利完成市级用地备案并开工。	无

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序号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履职	10	落实种子条例，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围绕农作物、畜禽、水产、林果4大种业11个北京优势特色物种，实施种质创制及品种选育联合攻关工程，开展北京鸭等地方优势种质资源保护利用行动。完成国家现代农业(畜禽种业)产业园创建，加快建设农作物种业创新示范区和国家玉米种业技术创新中心。	1. 制定、贯彻落实《北京市种子条例》工作方案，通过座谈、培训等方式多渠道开展普法宣传。 2. 完成玉米等9个特色物种联合攻关项目财政评审和资金申请、拨付工作。 3. 启动实施北京鸭等地方优势种质资源保护项目，制定项目协议书和年度任务书，出台管理办法，完成第一年度种质资源保护任务。 4. 全面推进农作物种业创新示范区建设，推动出台《于家务国际种业科技园区产业规划（2022-2030）》及鼓励现代种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推动先正达集团中国全资子公司种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种业协会等落户通州园区；成功举办第十一届北京现代种业博览会和2022年中国（京津冀）鲜食玉米暨北京市鲜食玉米节；协助国家玉米种业技术创新中心在通州园区建设1078亩生物育种产业化基地。 5. 全面完成平谷区国家现代农业（畜禽种业）产业园各项创建任务及重点项目。	无

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序号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履职	11	支持设施农业发展，落实积极稳妥推进高效设施农业发展的意见，抓好高效设施农业试点建设，打造高水平设施蔬菜和良种蛋鸡产业集群。	1. 会同市财政局印发《北京市高效设施农业项目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大兴、通州、房山、顺义四个试点区高效设施农业项目顺利开工。 2. 印发《北京市设施农业发展以奖代补项目实施办法》，重点扶持老旧和闲置设施改造提升；完成设施农业以奖代补项目115个、落实资金3.3亿元，依托项目推进老旧设施翻建和改造提升2000栋以上；与市规自委协同联动，为存量设施改造提升打通用地问题解决路径，加快推进“十四五”期间2万栋农业设施改造。 3. 围绕规模化园区、集约化育苗、工厂化蔬菜生产、生产能力提升、病虫害监测防控等方面，推进5个设施蔬菜产业集群项目建设；市农林科学院、昌平区、房山区、延庆区、平谷区已全部完成蛋鸡产业集群立项、备案工作，共涉及蛋鸡养殖场设施提升、养殖技术服务等19个项目。	无
	12	推动全域智慧应用场景开放，构建全市三农数据资源“一张图”，加快乡村规划管理信息化建设，整合搭建农业农村综合管理平台。推进温室动态监管、农业科技远程诊断与咨询服务、信息进村入户工程、电子商务助推农产品营销渠道建设等应用场景建设，打响“北京优农”金字招牌。	1. 加快推进北京市农业农村综合管理平台（含京农通）建设，已正式启动招投标程序。 2. 温室动态监管方面，建立设施生产状态识别模型，精准识别撂荒、休耕、种植三种生产状态，准确率98.43%。农业科技远程诊断与咨询服务方面，实现常见生产技术问题24小时自动应答。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全市13个涉农区建设益农信息社3285个，基本实现全覆盖。电子商务助推农产品营销渠道建设方面，在30家设施蔬菜生产园区推广应用农场数字化管理系统，建设运营“云上京品”特色馆，上线农产品品类110余种，完成销售额合计241万元。 3. 开展全方位、多渠道宣传推介，发布“北京优农”品牌目录。在中国农民丰收节期间重点宣传推介20个“北京优农”品牌，同时利用北京农业在社区活动，进一步对“北京优农”品牌进行宣传推介。	无

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序号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履职	13	全面落实智慧城市四级规划管控体系，完成农业农村等重点领域智慧城市规划。	与市委网信办于7月5日联合印发《北京市加快推进数字农业农村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京政农发〔2022〕90号），并已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	无
	14	制定实施推进地理标志农产品和绿色有机农业发展工作方案，实施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建设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	1. 联合市园林绿化局、市知识产权局等6部门印发《北京市推进地理标志和绿色有机农产品发展工作方案（2022-2025年）》。 2. 印发《2022年北京市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作方案》，做优地标产品，实施平谷大桃、昌平草莓、北京鸭3个地理标志保护工程。 3. 印发《关于做好2022年北京市农业标准化工作的通知》，制定《北京市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建设和验收标准》（试行），建设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15家。	无
	15	推动精品民宿与区域文化旅游联动发展，开展服务质量等级划分与评定，提升延庆、怀柔休闲农业重点区发展水平，打造2条休闲农业精品路线、提升50个美丽休闲乡村、提升80个休闲农业园区、改造150家民俗接待户和乡村民宿。	1. 制定《2022年北京市休闲农业“十百千万”畅游行动实施方案》。支持延庆区、怀柔区深入打造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支持打造舞彩浅山、桃花仙谷两条休闲农业精品线路，在线路上实施平谷区东樊各庄村等18个美丽休闲乡村和观光采摘园提升项目。推进完成房山区张坊镇大峪沟村等50个美丽休闲乡村接待能力提升、丰台区王佐镇向阳花公社等80个休闲农业园改造建设、平谷区王辛庄镇太后村太后的猫原味民宿等150家民俗接待示范户建设。 2. 在平谷、昌平、延庆、密云开展4场“京华乡韵”市级推介活动。实施北京市休闲农业专家辅导团制度，加强生态涵养区休闲农业从业人员培训，全年线上线下培训、帮扶1000余人次，培育休闲农业高素质人才队伍。	无

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序号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 履职	16	发展壮大集体经济，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通过盘活集体资产等多种途径增加集体收入，完善结对帮扶机制，消除100个集体经济薄弱村。	1. 完成新一轮精准识别工作，组织7个相关区制定2022年度消薄计划。 2. 持续推进集体经济薄弱村帮扶专项行动，开展薄弱村对接帮扶“回头看”活动，逐村核查对接帮扶效果，进一步夯实对接帮扶机制，指导薄弱村与帮扶单位共同细化1300余项帮扶举措，落实产业合作、项目联建、技术联结、劳务对接、党建共建等帮扶措施，指导相关区组织薄弱村用好扶持资金，因地制宜培育壮大集体产业，年底前可基本消除集体经济薄弱村。	无
	17	统筹推进农民增收20条措施落实，促进农民收入持续较快增长。	以落实农民增收20条措施为抓手，明确202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将农民增收纳入本年度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会同市财政局印发《关于加快推进惠农补贴发放的函》，督促加快惠农补贴发放。赴怀柔区渤海镇洞台村，就该村盘活闲置资产与社会资本合作发展精品民宿促进农民增收情况开展调研，调研报告在昨日市情刊发；有序完成增收典型案例征集及致富能手推选活动。前三季度，本市农村居民收入27322元，同比增长4.6%，快于城镇居民1个点。	无
	18	深入推进乡村建设行动，开展“百师进百村”活动，培育创建一批乡村全面振兴样板村。	112个村编制乡村振兴策划方案，已通过区镇两级联审。	无

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序号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19	启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计划，新增8000户煤改清洁能源，开展800个村的美丽乡村建设，完成300个村污水处理任务，推进户厕接入污水处理管网，完善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	1. 完成800个美丽乡村建设任务村村庄规划和美丽乡村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启动美丽乡村建设任务；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每月检查考核，累计开展全面检查3次、抽查8次，检查情况每月通报调度；落实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整治村普遍建立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责任清单并进行公示。 2. 密云、怀柔、门头沟等区已完成煤改电设备安装2.1万户，超额完成全年任务。	无
全面依法 履职	20	继续开展农房质量提升试点。启动实施山区500户农民搬迁工程。	1. 全面完成14个农房改善类试点村工程建设，超额完成任务。 2. 2022年山区农民搬迁主要涉及平谷和门头沟两区，已启动搬迁700余户。	无
	21	完成留白增绿、城乡结合部重点村整治2项“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任务。	1. 进一步提升城乡结合部重点村环境整治力度，实施月度检查全覆盖。检查结果在市委副书记季度调度会、分管副市长月度调度会上进行专项通报，今年已连续通报12次。核查中发现的问题，由各区立行立改，持续保持干净整洁有序的面貌。 2. 印发《2022年北京市农业领域增绿工作方案》，将年度任务地块逐个录入专项办的综合调度信息平台，建立工作台账及月调度机制。全市年度任务160.01公顷，实际完成种植161.92公顷，完成率101%。	无

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序号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22	充分认识首都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战略意义，全面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完善城乡融合发展机制，加快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	1. 对《北京市“十四五”时期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主要指标实现情况、重点任务实施进展与成效，开展年度监测评估，评估结果表明，19项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良好。配合完成《北京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实施情况评估总结》并报农业农村部。 2. 构建北京农业农村现代化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农业现代化、农村现代化和农民现代化等3个一级指标，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等10个二级指标，农产品有效供给、产业融合等30个三级指标以及47个具体指标。经过试评价，北京市农业农村现代化综合得分78.93分，处于农业农村现代化的转型跨越阶段后期。	无
	23	优化农业生产组织形式，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发展，开展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区推进试点，创建家庭农场示范区，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	1. 安排专项资金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昌平、密云和延庆三个区完成全国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区推进试点中期评估。 2. 通州、顺义和昌平三个区制定家庭农场示范区创建方案，着重围绕家庭农场培育政策体系建设、区级家庭农场示范创建、家庭农场规范化管理、农产品品牌建设等方面完成创建任务。 3. 制定《关于推进首都特色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2022年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分工实施方案》，指导农业社会化服务试点通州区、平谷区开展11万亩生产托管任务。完成北京市农业社会化服务发展情况报告和北京市农业社会化服务典型案例汇编。	无

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序号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履职	24	依法依规管好农村土地，落实“村地区管”等长效机制，出台零散配套设施用地政策，推进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持续抓好大兴区、昌平区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	1. 指导各区按照“村地区管”要求，严格执行合同联合预审机制和进入产权交易市场公开交易的具体标准。制定进一步深化“村地区管”加强农村涉地合同管理的若干措施。配合完成深化规自领域问题整改防止制度空转抽查评估。 2. 对652个农户和经营主体开展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问卷调查，完成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情况调查报告、抵押贷款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3. 全部完成2022年度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任务目标。两区已完成宅基地信息化项目建设。大兴区印发有偿使用、内部流转试点政策，庞各庄镇开展有偿使用试点；昌平区总结十三陵镇康陵村闲置农宅盘活利用、南口镇长水峪村宅基地规范流转等典型；崔村镇规范管理“四到”机制入选农业农村部典型案例。完成2022年度试点工作总结报告。	无

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序号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履职	25	全面落实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和5.0版改革任务。	1. 确定监管对象风险等级，建立1602家监管对象档案；制定27项年度双随机抽查计划，全年双随机检查996次，完成比例100%。 2. 加强部门联合监管执法，对部门联合双随机“两库一单”实现动态管理，完善抽查对象名录库、执法人员名录库、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与市场监管局联合印发兽药生产经营、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4个领域的联合抽查实施方案，已抽查25次。 3. 在农药经营领域开展一体化综合监管试点工作，制定“风险+信用”四级评估指标体系及差异化监管措施、综合监管手册和统一检查单，确定监管对象数量名单，实施“一业一册”“一业一单”等场景化监管措施。 4. 联合印发《北京市进一步强化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综合监管工作意见》，进一步明确农业农村、市场监管及公安三部门间的食用农产品监管职责分工，协同推进构建产地准出、市场准入衔接机制，健全和完善抽检监测信息互通、协同监管、联合执法和行刑衔接机制，进一步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部门协同、上下联动。	无
	26	加快推进数字经济、城市更新、公共文化服务、乡村振兴、未成年人保护、土壤污染防治等重点和新兴领域立法，注重通过“小切口”立法解决实际问题。	市人大常委会和市政府成立领导小组，由市人大常委会分管副主任、市政府分管副市长分别任组长，组成由市农业农村局牵头、35个单位参与的立法专班。在多次基层调研、与人大、司法座谈、听取专家意见、公开征求社会意见的基础上，修订完善形成《北京市乡村振兴促进条例（草案）》，已于9月29日报市司法局，并书面向“双组长”汇报，目前草案已提交市政府审查。	无

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序号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履职	27	深入推进综合执法改革，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不断提高执法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广轻微违法免罚和初次违法慎罚清单制度，推进科技执法。	1. 全年组织开展冬春季农业执法、“护奥运保春耕”、种业监管执法年、秋季执法、渔政“亮剑”等执法专项行动5次；100%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三项制度”；办理1起涉刑案件已及时移交，涉刑案件移送率、及时率100%。 2. 开展农药、饲料、兽药等农资产品互联网平台违法线索筛查30次；完成8120项次执法检验。 3. 以签订执法责任书、召开工作推进会的形式督促、指导各区农业执法机构落实“三项制度”，提高农业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探索推进包容审慎执法，研究制定《北京市农业领域轻微违法依法不予行政处罚管理规定（试行）》，明确37个违法行为轻微不予处罚适用条件和首次违法不予处罚适用条件；完成北京市农业综合执法综合管理系统框架搭建及市行政执法信息服务平台移动检查系统集成和检查单测试，推进科技执法。	无
	28	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面防范各类安全生产事故。	1.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目标任务按期完成率达100%。年度挂账问题隐患整改率100%，挂账隐患抽查核验整改合格率95%以上。 2. 扎实推动农业行业和系统单位安全生产工作，截至目前农业行业和系统单位内部安全稳定，没有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和社会影响大的事故。	无
	29	做好年度市政府绩效管理专项考评工作。	牵头承担乡村振兴战略专项绩效考核工作，以推动重点任务落实为原则，选取粮食生产和高标准农田建设为考核事项，个性化确定被考核单位年度目标，制定评分标准并完成培训。通过不定期会议调度、现场督导、数字平台监测等方式，全面掌握被考核单位考核事项落实情况，根据统计数据和全国农田建设综合监测监管平台数据形成考评结果。	无

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序号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履职	30	市委市政府其他重点工作。	1. 全面完成21项市政府工作报告其他重点任务。 2. 严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从讲政治的高度坚决做好中央第六轮巡视反馈问题整改，集中整改已于2021年4月完成。2022年向市委整改办上报委局关于中央巡视整改落实进展情况的报告，目前，注重推动“大棚房”整治“一刀切”等问题整改的长效机制建设，促进巩固整改成果。 3. 紧紧围绕迎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开展第33届“北京农民艺术节”，以“乡情京韵颂盛世、凝心聚力促振兴”为主题，扎实有序组织开展“北京乡村大舞台”农村群众原创节目展演、“北京美丽乡村印象”乡村题材文艺作品征集展示、“北京乡村文化故事”文化振兴与乡风文明宣传展示三大系列9项市级活动，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艺术形式，不断提升乡村振兴“软实力”。组织开展北京市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调查推荐工作，目前房山区史家营镇柳林水村，密云区古北口镇河西村、潮关村，大城子镇墙子路村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网站公示。	无